附件6

**2021年度中国共产党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单位名称：（盖章）

2022年6月22日

（此页为封面）

**2021年度中国共产党澧县纪律检查委员会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1、部门职责

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央纪委、省纪委有关文件规定，党的纪律检查工作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中央、中央纪委、省委、省纪委、市委、市纪委及县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党纪检查的指示决定，领导全县和中央、省市驻澧单位的纪律检查工作。  
‎（二）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协助县委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重点检查监督科（局）级党员领导干部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思想作风等方面的情况。  
‎（三）负责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  
‎（四）负责检查和处理全县各级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的比较重要和复杂的案件，按照管理权限决定或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护党员的民主权利和合法权益。  
‎（五）协助县委组织、协调、指导各执法、执纪、监察部门开展反腐败斗争。  
‎（六）调查各级党组织和党员遵纪守法情况，研究党风党纪问题，建立健全党内制度。  
‎（七）按照干部管理权限，配合县委组织部对乡（镇）纪委和县直科级单位纪检组织（纪委）领导干部进行考察、调整和任免。组织全县各级纪检干部的业务培训。  
‎（八） 承办县委和上级纪委授权或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内设机构设置。澧县纪委作为一级预算单位，下设办公室、组织部、宣传部、案件审理室、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干部监督室、信息中心、案件监督管理室、信息技术保障室共15个内设机构和县纪委派驻县委办、组织部、宣传部、政法委、政府办、教育局、卫健局、财政局、公安局、住建局、发改局、工信局、农业农村局等13家派驻纪检监察组。

3、年末有在职人数121人，

4、财务状况

本年决算收入2447.86万元，比上年3017.4万元减少19%，本年决算支出2572.14万元，比上年3018.33万元，减少14%，主要是厉行节约，大力压缩非生产性支出。

本年决算三公经费41万元，其中：公车运行及维护21万元，公务接待20万元，均与上年持平。

本年会议费支出1.2万元，培训费10万元，均与上年持平。

5、绩效目标

持续营造良好政治生态，服务全县发展大局；持续健全监督监察体系，不断增强监督实效；持续加强监督执纪审查，保持惩腐高压态势；持续巩固专项整治成果，培实作风弘扬正气；持续加大问责追责力度，压实管党治党责任；持续加强队伍自身建设，锻造纪检监察铁军。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本年决算基本支出1607.13万元，占总支出63%，比上年1262.6万元增加26%，主要是人员增加。其中人员工资1483.52万元，站内总支出92%，公用经费123.6万元，占8%。

1. 项目支出情况

本年决算项目支出965万元，占总支出37%，全部为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

**六、单位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总结归纳本单位“四本预算”支出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实现产出和取得效益的情况。围绕单位职责、行业发展规划，以预算资金管理为主线，总结单位资产管理和开展业务情况，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衡量单位整体及核心业务实施效果。

1.坚定践行“两个维护”，政治监督取得新成效。始终坚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到哪里，政治监督就跟进到哪里。**开展疫情防控督查。**重申防控纪律要求，成立7个督查组，深入全县镇（街道）、医疗机构、公共服务场所等单位开展疫情防控督查21次，发现并督促整改问题308个，下发督查通报11期，处理处分38人，其中党纪处分3人，免职5人，诫勉谈话8人，有力保障全县疫情防控工作落地落实，确保“零感染”。**加强换届风气监督。**坚持教育在先，开设宣传专栏，印发宣传手册、公开信1.4万余份，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签订承诺书，推进换届纪律入脑入心。建立联合审查制度，严把廉政意见回复关，对15名代表、委员出具否决意见，坚决杜绝候选人“带病参选”。会同组织等相关部门成立多个监督检查组、会风会纪监督组和驻团监督组，对县镇领导班子换届关键环节、重点人员开展全程监督检查，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及时现场解决，以严的纪律规矩确保了换届工作圆满完成、风清气正。**强化环保领域监督。**严格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守护好一江碧水”重要指示精神，持续开展洞庭清波专项行动。对石煤矿山整治不定期开展监督检查，推动全县19家石煤矿山全部签订关停协议。对上级交办的问题及时跟踪督办，目前，已完成整改销号2个，余下1个问题将于12月底完成销号。推动城区20个黑臭水体综合治理项目已基本完工17个。今年来，共立案查处7人，组织处理10人，约谈主要负责人3人，下发《纪律检查建议书》《监察建议书》2份，推动建立健全制度4项，推动洈水水域齐抓共管经验先后被《人民日报》《新湘评论》予以报道推介。**压实管党治党责任。**协助起草并下发《县委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分解》，明确县委县政府领导班子成员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及“一岗双责”。聚焦“关键少数”，认真落实中央、省市纪委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严把廉政审查把关，开展谈心谈话，定期对“三重一大”集体决策等情况开展监督检查，推动“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抓在日常、严在经常。今年来，提出暂缓使用建议35人，开展任前廉政谈话208人，其中“一把手”谈话41人次。

2.巩固深化作风建设，党风政风呈现新气象。**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对县行政审批局、县市场监管局等30个单位和部门开展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回头看”，共发现问题18个，线索3条。对于企业反映问题较多的县自然资源局、县人社局开展驻点专项督导，督促精简审批材料，解决群众往返跑等问题51个，辞退在编不在岗4人，查处违规兼职取酬1人。同时，坚持多途径、多维度宣传、解读市纪委《关于围绕中心服务大局立足职能职责护航营商环境的意见》，并联合县优化办等部门针对优化营商环境及市纪委《意见》贯彻落实情况等进行专项督查，共发现问题90余个，下发督促整改函13份。**全力助推清廉建设。**先后2次就清廉澧州建设提交县委常委会会议研究，多次组织召开座谈会，广泛征求意见，草拟清廉澧州建设意见，并对相关责任进行了分解。扎实开展清廉单元建设。启动“清廉医院”建设，9月28日，召开全县动员部署会议，下发《清廉医院建设三年行动计划》。推进“清廉学校”建设。10月27日，召开全县清廉学校建设工作推进会,成立专门领导小组和工作专班，确定了10所涵盖高中、初中、小学、幼儿园为代表的先行示范建设学校。启动“清廉乡村”建设，成立了以县委书记为组长的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关于建设“清廉乡村”的实施意见》。弘扬清廉文化，成功举办“清廉澧州·清风自来”廉洁美文品读会。**坚持不懈纠治“四风”。**持之以恒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开设“纠‘四风’、树新风”专栏，重点整治违规吃喝问题，紧盯“端午”“中秋”等重要时间节点，及时发送廉洁短信，深入开展监督检查6次，共发现问题157个，下发交办函93份，处理处分46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人，下发通报4期。

3.持续维护民生民利，基层治理开创新局面。**统筹推进专项整治。**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开展16个专项整治活动。每一个专项整治明确一个专班，同步开展专项监督，确保取得实效。**在“一领域一专题”治理中，**共发现问题202个，处置问题线索93条，查处139人，其中给予党纪政务处分56人，收缴违纪资金550余万元。**在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中，**对全县488个项目进行了全面清查，处理处分18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4人，另外移交公安部门查处围标串标12人，督促县住建局、农业农村局、水利局等县直行业主管部门安装人员履约人脸识别系统。**在政府管理资金防风险堵漏洞专项整治中，**梳理线索33条，已办结22条，立案查处16人，追缴和挽回损失646.7万元。**在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问题专项整治中**，共清理惠民惠农卡折31.47万张，清理项目124个，涉及资金32.34亿元，发现问题63个，疑似问题线索403条，下发交办整改核实函36份，处理处分26人，其中党纪政务处分5人，追缴资金35.6万元，下发监察建议书3份，建立健全相关制度26项，推动35项应纳未纳项目资金已纳入“一卡通”发放。**在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中。**督促县发改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县财政局等职能部门围绕“人、责、粮、库”全面开展自查自纠，共发现问题27个。全力配合市委涉粮问题专项交叉巡察，对配合不力的2名责任人予以免职。**在“四位”突出问题专项整治中，**围绕“床位”，发现不合理收费、串换收费、不规范诊疗等问题83个，移送违纪违法问题线索4条，收缴违规基金517.5万元，处理亲属参与药品、耗材销售等医务人员13人；围绕“学位”，立案查处2人；围绕“车位”，及时叫停一游乐场老板无证收取停车费；围绕“厕位”，整改问题270多个。**在乱占耕地违规建房专项整治中，**发现问题51个，立案调查8人，组织处理1人。**扎实办理信访举报。**出台《信访举报工作规范》等制度，严格规范受理办理流程，对16个镇（街道）纪委（工委）来访接待（咨询）室、谈话室、办公室进行升级改造。搭建“云接访”平台，与镇（街道）纪委（工委）信访接待室实时视频连线，打造家门口的信访室。认真开展信访举报质量提升年活动，共受理信访举报215件，其中上级转办126件，同比减少2.33%，组织领导班子定期接访21次，接待群众31人，积极回应群众关切。**创新监督方式方法。**持续推行“互联网+监督”，深化“澧州智慧监督云”平台运用，科技助力精准监督，获得省委内刊《省委要情》重点推介和市委书记亲自批示。

4.稳步构建“三不”机制，惩贪治腐再获新战果。**保持高压态势不放松。**先后严肃查处了县融媒体中心党委委员周志国、县经济建设投资公司原董事长余后新等严重违纪违法案件。截至目前，共立案206件，其中科级干部立案35人，同比增加78.95％，结案168件，留置9人，移送检察机关依法起诉8人，同比增长33.3％，挽回经济损失2650.72万元，同比增长76％。**协同开展政法队伍教育整顿。**按照“工作组——巡察组——监督组”的工作思路，逐步推进，共受理涉政法干警问题线索67条，现已立案21人，给予党纪政务处分8人，组织处理46人，移送司法机关3人。同时，严格把握“自查从宽、被查从严”政策，感召政法系统相关干部主动向纪委监委汇报思想、说明情况。目前已有37人向我委主动说明问题。常态化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坚决惩治涉黑涉恶腐败和“保护伞”,今年9月，县纪委监委被评为全市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先进集体。**扎实推进以案促改**。出台《关于开展典型案例“以案促改”工作的实施方案》，把“一案一整改”贯穿案件查办全过程，制发纪检监察建议书6份，督促案发单位举一反三、建章立制、堵塞漏洞。**加强廉政教育宣传。**拍摄专题片《护航》，组织观看中纪委专题片《正风反腐就在身边》、市纪委警示教育片《迷航》4000余人次，督促案发单位及时召开警示教育大会，增强廉洁自律意识。加大党风廉政宣传，讲好廉政故事，截至目前，共在市级以上各类媒体网站上稿320篇，其中中央级媒体31篇，省级媒体90篇，党风廉政宣传工作继续领先。

5.全面推进提质增效，巡察利剑彰显新锋芒。**持续深化政治巡察。**率先在全市启动今年巡察工作，派出4个巡察组对县公安局、县法院等单位开展第十轮常规巡察，实现了十二届县委任期内巡察全覆盖，共发现问题3655个、线索305条。科学谋划十三届县委巡察工作五年规划，启动十三届县委第一轮常规巡察，对县商务局、澧澹街道等8个单位党组织开展集中巡察，并对辖区村（社区）进行延伸巡察。**持续提升巡察质效。**一方面，在“澧州智慧监督云”开辟政治巡察模块，通过大数据碰撞比对，高效率、高质量精准发现问题。另一方面，积极探索微信二维码扫描举报监督模式，在巡察公告、相关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上宣传推广二维码举报。群众只需通过微信“扫一扫”二维码，即可进入巡察举报平台，实现“指尖”上的巡察监督。加强巡察规范化建设，编印《巡察工作手册》《巡察工作制度汇编》《巡察工作制度文件选编》等。进一步完善巡察人才库116人。**狠抓巡察整改落实**。实行巡察整改“四联”工作法，压实主体责任，强化日常监督，推动反馈3655个问题整改到位3619个，整改完成率99.02%。推动巡察移交线索优先办理，共组织处理226人，给予党纪政纪政务处分122人（其中开除党籍3人，移送司法机关2人），追缴违纪资金388.88万元。同时，采取“自查、评查、抽查”方式，对县委前八轮巡察的74家单位开展巡察整改“回头看”，查漏补缺，固强补弱，巩固提升整改实效。

6.切实加强自身建设，强基固本树立新形象。**加强政治建设。**旗帜鲜明讲政治，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加强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高标准高质量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七一”重要讲话精神，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加强队伍建设，圆满完成县、镇纪委班子换届工作，顺利选举产生新一届县、镇纪委班子，选优配强领导班子。**加强能力建设。**制定《澧县纪委监委随岗锻炼制度》，组织镇（街道）纪检监察干部开展随岗锻炼者达10余人次。推行月考制度，组织机关35岁以下纪检监察干部，每月开展一次专题测试，同时，推行“师傅带徒弟”制度，对新招的纪检监察新兵实行“一对一”、“一对多”帮教，帮助年轻干部提升专业水平。**加强纪律作风建设。**组织全县纪检监察干部、巡察干部开展为期两天的春季作风集中整训，汇编了《纪检监察干部纪律手册》口袋书，组织进行学习。制定《2021年澧县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工作要点》，下发《关于重申有关纪律要求的通知》，严守换届纪律要求。组织11名班子成员、4名巡察组长签订《澧县纪委监委领导干部“一岗双责”责任状》，223名纪检监察干部签订《澧县纪检监察干部纪律作风建设承诺书》，进一步严明纪律、严明作风。严肃查处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行为，共受理、办结有关线索3条，组织处理1人，受理纪检监察干部问题线索明显减少。同时，关心关爱干部，组织开展“拉家常、访实情、送温暖”家访走访活动，加大干部选拔任用力度，今年来，共提拔重用6人，其中3人担任单位主要负责人，职级晋升13人。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管理有待进一步加强；
2. 资产管理有待进一步增强，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严格按照单位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规范业务部门的行为，用制度管事管人。

**九、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已征得业务部门的认可并已在相关网址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项目支出一张表）